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植保植检中心的全国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中心内蒙古分中心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测报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病虫害观测场远程实时监测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田间气象自动观测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马铃薯晚疫病监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汇思君达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963.53万元，资产总额为1234.0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自动计数性诱监测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高空测报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围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9人，营业收入为43462.07万元，资产总额为114173.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基础安装、预埋件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商为昆山农达森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人，营业收入为634万元，资产总额为290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17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CZCS-G-H-260598 第1页

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08-16 13:45:49